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分别收到董事、总经理刘雨露、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飞的辞职报告。刘雨露因组织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李飞因组织安排、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李飞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019年6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总经理变动的议案》、《关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变动的议案》，同意以上请辞，并聘任李战为公司总经理，同意由公司副总经理易兰锴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刘雨露因组织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李飞因组织安排、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程序均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聘任李战为公司总经理，相关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李战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管任职条件和资格，具备担任公司高管所需的职业素质，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同意聘任李战为公司总经理。上述人员的变动，未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

刘雨露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李飞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公司对其在履职期间的辛勤工作及为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